



創科實業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9)

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分開

委任新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創科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董事會及創科集團（「本集團」）日常業務管理之若干變動。變動乃因應本集團之持續擴充及發展而作出，旨在令本公司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常規守則」）之建議守則條文A.2.1之規定，該守則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變動將由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起生效其包括：

- (i) 本公司現任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Horst Julius Pudwill先生將繼續擔任主席兼執行董事，惟將不再擔任本公司之行政總裁。此舉旨在令 Pudwill先生專注於本集團之策略規劃及發展(特別將焦點放眼中國，一個擁有獨特機會之世界最迅速發展和最有動力經濟體系國家，從而促進本集團在專業和消費者市場上的商業開發)。Pudwill先生將繼續監督本集團的運作，新任行政總裁將直接向他負責；
- (ii) Joseph Galli, Jr.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新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Galli先生自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起加入本集團，於獲新委任前擔任 Techtronic Appliances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本公司之地板護理產品部）之行政總裁；及
- (iii) Peter David Sullivan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倘於本公告日期至委任生效日期期間，本公告所載有關新董事之資料出現任何變動，本公司將另行作出公告知會本公司股東及公眾投資者。

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董事會及本集團日常業務管理之若干變動。變動乃因應本集團之持續擴充及發展而作出，旨在令本公司遵守常規守則之建議守則條文A.2.1之規定，該守則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變動將由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起生效：

- (i) 本公司現任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Horst Julius Pudwill**先生將繼續擔任主席兼執行董事，惟將不再擔任本公司之行政總裁。此舉旨在令 **Pudwill**先生專注於本集團之策略規劃及發展(特別將焦點放眼中國，一個擁有獨特機會之世界最迅速發展和最有動力經濟體系國家，從而促進本集團在專業和消費者市場上的商業開發)。**Pudwill**先生將繼續監督本集團的運作，新任行政總裁將直接向他負責；
- (ii) **Joseph Galli, Jr.**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新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Galli**先生自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起加入本集團，於獲新委任前擔任 **Techtronic Appliances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之地板護理產品部) 之行政總裁；及
- (iii) **Peter David Sullivan**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變動之更多詳情載列如下。

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分開

董事會欣然宣佈，**Joseph Galli, Jr.**先生將由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起，取代 **Horst Julius Pudwill**先生成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本公司現任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Pudwill**先生將繼續擔任主席兼執行董事，惟將不再擔任本公司之行政總裁，由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起生效。有關委任 **Galli**先生之詳細內容載於下文「委任新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一段。

主席兼行政總裁之角色分開乃因應本集團之持續擴充及發展而作出，令**Pudwill**先生專注於本集團之策略規劃及發展(特別將焦點放眼中國，一個擁有獨特機會之世界最迅速發展和最有動力經濟體系國家，從而促進本集團在專業和消費者市場上的商業開發)。**Pudwill**先生將繼續監督本集團的運作，新任行政總裁將直接向他負責。此外，角色分開反映本集團重視良好企業管治，令本公司得以遵守常規守則之建議守則條文A.2.1之規定。

Pudwill先生並無任何有關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分開之其他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委任新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 **Joseph Galli, Jr.**先生為本公司之新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i) 學歷及經驗

Joseph Galli, Jr.先生，49歲，一九八零年畢業於美國北卡羅萊納州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一九八七年，彼於馬里蘭州巴爾的摩 Loyola College 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於一九八零年，Galli 先生加入 Black & Decker 並工作逾 19 年，曾擔任多個高級管理層職位，並擢升至其國際電動工具及配件部門主席。彼於任職 Black & Decker 期間，曾於一九九二年非常成功地發展耐用電動工具品牌「DeWalt[®]」。離開 Black & Decker 後，Galli 先生加入 Amazon.com，並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零年擔任總裁兼營運總監。由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五年，彼為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Newell Rubbermaid Inc. 董事兼行政總裁。

(ii) 以往於本集團擔任之職位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Galli 先生獲本公司委任為 Techtronic Appliances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地板護理產品部) 之行政總裁。彼負責本公司消費者地板護理產品國際零售市場各方面之工作，包括宣傳及發展主要品牌「Dirt Devil[®]」及「Vax[®]」。

(iii) 以往董事職務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Galli 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董事。

(iv) 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Galli 先生於 814,500 股本公司股份（「股份」）擁有個人權益，並於本公司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 2,500,000 股相關股份中擁有實益權益。購股權乃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三月六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採納並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七日屆滿之購股權計劃）授予彼，據此，彼有權分別(i)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按 11.252 港元行使購股權認購 1,500,000 股股份（此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失效）；及(ii)按 10.572 港元行使購股權認購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六日及二零零九年三月六日按等額授予之 1,000,000 股股份（此購股權將全部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五日失效）。除股份、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定義見下文第(vi)分段）外，Galli 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定義之任何其他權益。

(v) 與董事、高層管理人員及主要股東之關係

就董事會所知，Galli 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vi) 酬金及服務合約條款

Galli先生與本公司就出任行政總裁一職訂立服務合約（「**服務合約**」），根據服務合約，初步固定任期由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或本公司全權酌情釐定之更長任期（須待主席建議及董事會批准）。其後，Galli先生或本公司可發出六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該服務合約。根據服務合約，Galli先生之基本年薪為1,200,000美元（相等於約9,360,000港元），並不時由本公司作出檢討。

根據服務合約，Galli先生將有權獲取與表現掛鈎之年度花紅（「**花紅**」）及與表現掛鈎之受限制股份獎勵（「**受限制股份**」）。

花紅須待主席審閱及董事會批准。

受限制股份獎勵須待主席審閱、董事會批准及須遵守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九日所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之規則。

根據服務合約，將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授予Galli先生之受限制股份數目最高為4,290,000股，該最高受限制股份數目約相等於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0.29%。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任何財政年度之額外受限制股份獎勵須待主席諮詢董事會之意見後全權酌情作出。

根據服務合約，Galli先生亦將有權獲取其他實物利益及津貼，其包括但不限於於本公司之高級行政人員退休計劃推行後，參加該計劃及獲發還出差旅費及應酬開支。Galli先生之薪酬待遇已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閱及批准，並根據Galli先生之學歷、經驗及職責、本公司其他高級行政人員之薪酬水平及當時市場水平而釐訂。

(vii) 其他資料

除上文第(i)至(vi)分段所披露資料外，董事會並無發現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歡迎 Galli 先生加入董事會，並相信股東及本公司整體而言將受惠於其於電動工具及地板護理業務之豐富經驗。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 Peter David Sullivan 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起生效。

(i) 學歷及經驗

Sullivan 先生，59 歲，一九六八年畢業於新南威爾斯大學，取得理學士（體育）學位。Sullivan 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加入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一直服務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於退休前為其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此外，Sullivan 先生曾負責管理渣打集團於日本、澳洲、菲律賓之特許經營業務及渤海銀行於中國天津之特許經營業務。Sullivan 先生亦曾擔任多項重要職務，包括擔任香港銀行公會及香港英商會之主席。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Sullivan 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董事。

(ii) 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Sullivan 先生於本公司之股份並無任何其他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

(iii) 與董事、高層管理人員及主要股東之關係

就董事所知，Sullivan 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iv) 酬金及服務合約條款

本公司與 Sullivan 先生並無訂立服務合約。Sullivan 先生並非以特定年期委任。其任期將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及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於該股東大會上退任，惟將合資格膺選連任。董事會將參照 Sullivan 先生之職務及責任釐訂其薪酬。

(v) 其他資料

除上文第(i)至(iv)分段所披露資料外，董事會並無發現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本公司謹此歡迎 Sullivan 先生加入董事會，並相信股東及本公司整體而言將受惠於其豐富經驗。

倘於本公告日期至委任生效日期期間上文所載有關新董事之資料出現任何變動，本公司將另行作出公告知會本公司股東及公眾投資者。

承董事會命
創科實業有限公司
陳志聰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 Horst Julius Pudwill 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鍾志平博士太平紳士（副主席）、陳建華先生、陳志聰先生及 Stephan Horst Pudwill 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張定球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 Joel Arthur Schleicher 先生、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 先生 OBE 及 Manfred Kuhlmann 先生。

所有商標均為其各自擁有人之知識產權及受商標法保護。